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輔系應修科目表

應用英語 系(第一 校區)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說明
中高級英語聽講 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中高級英文寫作 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中高級英語聽講 I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中高級英文寫作 I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翻譯練習 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翻譯練習 II	2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文學作品讀法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語言學概論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英文散文選讀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翻譯理論與實務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應修學分數合計	24 學分	
備註：		
1. 可選讀系別：全校其他各系。		
2. 先修科目：無，但須通過全民英檢(GEPT)中級、多益成績 550 分(含)以上或相當於此級數之其他英檢測驗。		
3. 申請學生須參加甄試，通過後才予錄取，每學期最多錄取 2 名。		

◎修讀輔系須修滿加修學系指定專業必修科目至少二十學分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9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